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6-057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4万 千瓦风电项目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建设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能南京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控股）拟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邳州市深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邳州风电）投资建设4.4万风电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40,102.54万元，自有资金为人民币8,100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贷款解决。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南京控股增资人民币7,600万元，南京控股向邳州风电增资人民币7,600万元。南京控股为邳州风电项目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2.54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述事项不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邳州风电的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15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忠。

注册地址：邳州市燕子埠镇黑山村。

经营范围：风力发电、风力发电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股东结构：南京控股持有100%股权。

邳州风电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15年1-12月 (已审计)	2016年1-9月 (未审计)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0	0
利润总额	0	0
净利润	0	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0	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已审计)	2016年9月30日 (未审计)
资产总额	501.02	500.9
负债总额	1.02	0.9
所有者权益	500	500

(三) 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邳州风电拟投资建设的4.4万千瓦风电场项目位于邳州市燕子埠镇,于2016年1月15日取得江苏省发改委备案函,该项目采用22台0.2万千瓦风电机组,总投资为人民币40,102.54万元,自有资金为人民币8,100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贷款解决。

(四) 对外投资目的与意义

南京控股已在邳州附近投资建设近8万千瓦光伏项目,本次投资建设4.4万千瓦风电场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区域布局深度,同时可增加公司的清洁能源比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二、担保情况

(一) 担保基本情况

为保证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南京控股为邳州风电项目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2.54万元。

(二) 被担保人情况

邳州风电情况请见前文。

(三) 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南京控股为项目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2,002.54万元。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

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保证期间：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 董事会意见

经测算，邳州风电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项目投产后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担保情况如下表：

项 目	金 额 (单位：万元)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比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	753,734.33	36%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向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未对无产权关系的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 同意南京控股全资子公司邳州风电投资建设 4.4 万风电场项目，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 40,102.54 万元，自有资金为人民币 8,100 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贷款解决。

(二) 同意公司为上述项目向南京控股增资人民币 7,600 万元，南京控股向邳州风电增资人民币 7,600 万元。

(三) 同意南京控股为邳州风电项目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债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002.54 万元。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